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监事会于2019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2. 2019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。
3.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为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5人。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（修订稿）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（修订稿）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9年10月9日